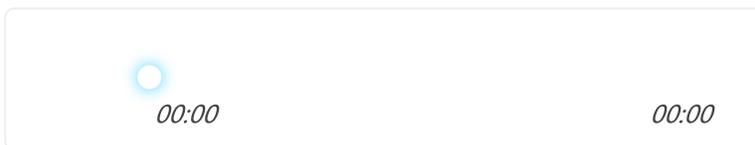




# 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活垃圾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

(2010年4月7日)



沪府发〔2010〕9号

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活垃圾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活垃圾管理的若干意见》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上海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日

##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活垃圾管理的若干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本市经济社会、人口和资源环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活垃圾管理提出若干意见如下：

### 一、充分认识加强生活垃圾管理的重要意义



生活垃圾管理是维护城市正常运行的基础工作。生活垃圾处理是一项重要的公共服务，是一项关系民生的基础性公益事业。不断提升生活垃圾管理水平，是推进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的重要途径，是实现本市经济、社会科学发展的保障，也是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的基本要求。

近年来，本市生活垃圾管理取得了明显成效。但随着本市人口的快速增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能力已不能满足处理需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布局不合理、部分处置设施长期超负荷运行、资源化利用总体水平不高、无害化处置技术应用不广等问题日益凸显，生活垃圾管理工作面临严峻形势。

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加强生活垃圾管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履行职责，增强服务能力，提升管理能级，进一步提高本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

## 二、明确加强生活垃圾管理的基本原则、工作目标

### (一)基本原则

1.坚持城乡统筹、科学规划。按照“一主、多点”的要求，优化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划，完善科学合理的区域处置布局，着力形成市中心城区和郊区生活垃圾物流既相对独立又资源共享的格局。

2.坚持环境优先、资源利用。着眼于环境友好、节能减排，积极倡导低碳生活方式，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促进垃圾源头减量，优化资源利用结构，切实提高各类垃圾再生利用水平。

3.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积极构建政府引导下的社会参与机制，按照市场化运营管理模式，形成职责清晰、技术先进、能力充足的生活垃圾末端处置体系，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效率。

4.坚持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完善市、区县、街(镇)三级垃圾管理体制，形成市级统筹全市生活垃圾管理技术、标准、政策及物流。区县负责所辖区域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工作，承担

相应费用;街(镇)组织发动市民群众、社会单位积极参与生活垃圾管理的工作格局。

5.坚持技术创新、安全运行。以适用、先进、安全为方向,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技术的创新与产业化应用。加强处置设施运营监管,规范处置运营行为,严格控制收集、运输、处置过程对环境的污染。

## (二)工作目标

1.切实控制生活垃圾年增长幅度。大力推广居民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综合运用多种手段,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力争将全市生活垃圾年增长率控制在3%左右。

2.积极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到2012年,基本实现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绿化垃圾与日常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置。到2015年,基本实现建筑装饰垃圾、餐厨垃圾、绿化垃圾等资源利用。

3.着力提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到2012年,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达到约2万吨/日。到2015年,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达到约2.7万吨/日,基本满足全市生活垃圾处理需求。

## 三、落实加强生活垃圾管理的主要任务

### (一)加强源头管理,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

1.促进社会源头减量。加大政府引导推进力度,努力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鼓励社会、市民积极参与源头减量工作。研究制定相关政策,不断促进清洁生产。限制产品过度包装,鼓励包装物回收利用,发展绿色包装,强化生产者责任。推进新建住宅全装修,提倡适度装修,减少房屋装修垃圾。倡导节俭型餐饮文化,积极引导绿色消费、适度消费;继续推进净菜上市,减少餐厨垃圾。

2.推进生活垃圾全过程分类。继续加强宣传引导,大力推行低碳生活方式。推进居住区、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日常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强化垃圾分类在文明小区、文明社区、文明单位、

文明行业以及市容环境责任区等各类创建活动中的作用,促进生活垃圾的循环利用。加大生活垃圾分类运输专用设备的投入力度,加快建设日常生活垃圾、装饰装修垃圾、餐厨垃圾、绿化垃圾分流处理系统,逐步形成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过程分类。

## (二)推进资源利用,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水平

1.完善废品回收利用体系。鼓励社会参与废旧物品回收利用工作,健全社区废品回收利用系统,进一步完善废旧物资回收利用网络。加大政策引导和支持力度,推进废品回收企业规模化、规范化发展。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建立健全电子垃圾回收处理系统,积极推进现有回收体系与相关末端处理企业的对接,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回收渠道建设。

2.拓展装饰装修垃圾利用途径。建立健全装饰装修垃圾集中收集、规范运输、定点处置机制,促进装饰装修垃圾有序消纳。推进装饰装修垃圾水运中转码头和浦东、闵行、宝山等装修垃圾、拆建废料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设立区域分拣处置场,逐步实现装饰装修垃圾就地消纳和再生利用。依托生活垃圾集装化运输中转码头,在老港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装修垃圾集中处理设施。加快研究装修垃圾资源利用技术,推进示范项目建设。积极扶持装饰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支持装饰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行业健康发展。

3.推动餐厨垃圾资源利用。规范餐厨垃圾产生、收集、运输、处置行为,实现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全覆盖管理。引导社会力量积极探索餐厨垃圾处理新技术和新方式,开发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产品,推广餐厨垃圾源头脱水技术。鼓励郊区采取资源规范利用等方式处理餐厨垃圾。

4.加大绿化垃圾回收利用力度。完善各区县绿化枯枝、落叶收集系统,鼓励有条件的郊区接纳中心城区已粉碎的预处理绿化垃圾。推广应用绿化垃圾回收利用技术成果,采取粉碎发酵、腐熟堆肥等多种方式,实现绿化垃圾综合利用。

5.提高日常生活垃圾资源利用程度。加大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力度,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推进生活垃圾分拣,促进废纸、废塑料、废玻璃等垃圾资源的再利用。大力支持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利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建设。深化相关鼓励扶持政策,着力提高生物气发电和焚烧发电产业利用水平。

### (三)加速推进设施建设,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1.加快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建设。推进老港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建设,不断适应中心城区生活垃圾量持续增长的需要。按照“就近消纳”的原则,着力推进郊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运输、区处置”的处理系统,以适应郊区城市化进程加快所带来的生活垃圾处置需求。2012年,完成老港生活垃圾综合利用基地一期建设;2015年,完成老港生活垃圾综合利用基地二期和金山、奉贤、嘉定、浦东、闵行和长兴岛等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

2.提升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能级。以改进餐厨垃圾处理工艺为重点,通过改建、扩建现有处理设施,提升餐厨垃圾处理综合能力。新建宾馆、饭店、餐饮街、度假村、高校校区、职工食堂等应按照国家标准,配套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设施,不断规范餐厨垃圾处置行为。

3.改善垃圾处置设施周边环境。加快原老港一、二、三期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工程。关闭金山、青浦、松江等区域内镇级生活垃圾简易堆场,实施环境改善工程。对已投入运营和在建、规划建设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周边,实施规划控制,严格控制人流聚集性项目开发,并结合实际情况实施防污染隔离林带建设。

4.规范渗沥液减排。加强生活垃圾清运过程管理,继续推进生活垃圾收运车辆技术更新,规范渗沥液收集、排放行为,消除收运过程滴漏现象。改造、更新生活垃圾小型压缩式收集设施,推广生活垃圾中转站、转运码头渗沥液的就近规范排放,减少生活垃圾末端处置量。加快推进生活垃圾中转、集装化运输系统建设,努力减少二次污染,不断提高环境质量。

## 四、确保生活垃圾管理有序进行

### (一)落实设施建设责任

积极探索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国有控股企业参与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新机制。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市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以市级政府性投资建设为主;郊区政府负责本区域生活垃圾处理,包括装修垃圾、餐厨垃圾、绿化垃圾等资源化利用设施的建设。对郊区政府投资建设的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设施,市政府给予一定的经费补贴。

## (二)强化价格调控机制

根据“按量收费、按类收费”的原则，规范单位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深化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及实施机制研究。完善市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处理价格机制，健全各区生活垃圾总量控制和计量收费制度，继续实施“超量加价、减量奖励”政策，鼓励源头减量。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处理环境补偿办法。对社会企业参与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按照“保本微利，公开透明”的原则，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

## (三)健全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

按照法定程序，推进生活垃圾管理立法研究，加快生活垃圾管理地方性法规的立法工作，开展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管理等政府规章、技术标准的制订、修订。研究并落实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的相关扶持政策，支持相关项目实施主体和配套单位的有关工作。研究制订各类资源化利用产品推广应用政策和资金补贴机制。研究制订适度包装和绿色包装标准，制订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车辆技术标准和作业规范，制定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技术规范 and 监管办法。

## (四)加大科技支撑力度

加大政策引导、扶持力度，积极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及垃圾综合管理的基础性、关键性技术的研究，特别是突破制约生活垃圾处置行业发展瓶颈的新技术研究。大力推动生活垃圾处理中渗沥(滤)液处理、臭气控制、资源化利用、生态修复等方面新技术的研究与产业化应用。加快生活垃圾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逐步实现生活垃圾处理全过程信息化管理。

## (五)健全监督管理体系

加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过程监管，建立健全垃圾收运、处置多元化监管体系，防止垃圾混装、混运，防止收集、运输、处置中对环境的再污染。建立并完善各类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质量标准、监管标准和综合考评办法，强化监管手段，加强运营质量监督和环境监测，切实提高垃圾处理设施运营效率和监管水平。

## (六)增强公众责任意识



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生活垃圾减量、资源利用、无害化处理的宣传活动，不断提高社会公众节能减排、低碳生活的环境责任意识、行为规范意识。采用多种方式、利用多种渠道开展生活垃圾处理科普宣传，创造客观、公正、友善的舆论环境。积极引导公众参与环境改善活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集中公众智慧，解决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和处置中的难题。完善公众监督机制，创新公众参与途径，加强社会公众对生活垃圾管理的监督。

### (七)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由市政府相关部门参与的生活垃圾管理协调机制，及时解决生活垃圾管理和设施建设中的问题，推进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加大生活垃圾管理力度。区县政府负责组织落实本行政区域生活垃圾处理工作，加强街镇层面管理力量，落实相应经费。将生活垃圾管理工作，列入区县政府重点工作绩效考核内容。

分享到



[【收藏】](#) [【推荐】](#) [【纠错】](#)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市政府领导

市政府新闻发布

市政府公报

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制度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市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依申请公开

### 政策解读

一图读懂《以“五个重要”为统领加快临港新片区建设的行动方案（2020-2022年）》

视频解读：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介绍《关于以“五个重要”为统领加快临港新片区建设的行动方案（2020-2022...

《上海市液化石油气管理办法》政策问答

图解《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再集中行使一批行政审批和...

视频解读：《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 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若干措施》

来看图：有一种羡慕，叫上海人的早餐！网订柜取、流动餐车、便利店挑花眼...魔都这波操作结棍

上海市人民政府 地址：人民大道200号 邮政编码：200003 联系电话：23111111 网站地图

沪ICP备：12004267  沪公网安备：31010102004544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3100000044

上海政务服务总客服：12345

